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須知
(二零二七年九月入學)

(一) 申請人可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七年一月十八日期間親臨本校索取入學申請表或到本校網頁(http://www.pooitun.edu.hk) 下載。本校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六時；星期六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

(二)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不受地區限制，惟申請人只可向不多於兩所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中學遞交申請，否則其申請資格將被取消。

(三) 申請表一經遞交，申請人不得撤回或取消有關申請。

(四) 若申請人透過紙本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填妥表格後，請於指定日期內**(4/1/2027 至 18/1/2027)** 把所需文件交回本校詢問處，文件包括：

1. 教育局印製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2. 已填妥之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3. 身份證副本 (如屬新移民，可以香港特別行政區居留權證明代替)
4. 小五及小六成績表副本及評分標準 (小六成績表副本可稍後補交)
5. 體藝或服務獎狀或技能證書 (如游泳、樂器、樂理、芭蕾舞、童軍等) 之副本。
6. 貼上郵票之回郵信封乙個

若申請人透過「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請在電子平台遞交上述 2,3,4,5 項文件的電子副本。

(五) 申請者毋須遞交小學校長推薦信。

(六) 收生準則及比重：

1	學業成績及學習態度	60%
2	操行	14%
3	體藝發展潛能及成就 (包括音樂、美術及體育等)	13%
4	面試時之表現 (包括中、英文水平)	13%

(七) **本校將為所有申請者安排面試**，並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六日（星期六）**舉行學生面試及學校簡介會。敬請學生及家長依時出席，相關安排及詳情將另函通知。

(八) 本校於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階段提供 40 個中一學額。

(九) 如 貴子弟於中一統一派位選校時以本校作為第一志願，將有較大機會獲派入讀本校。

(十) 根據教育局規定，**本校將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以書面、電話及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通知獲取錄為正取學生的家長**。其他申請結果將由教育局中央派位組於二零二七年七月六日(星期二)與統一派位結果一併公佈；在公佈派位結果之前，本校不得向家長透露取錄情況，因此各家長毋須致電本校查詢。

(十一)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請參以下網址：https://bit.ly/40fon0c